

**2022 年度
苍溪县财政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3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4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1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4
第四部分 附件	17
第五部分 附表	46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6
二、收入决算表	46

三、支出决算表	4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6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4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46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46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46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46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46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46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46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46
十四、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46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1. 拟定全县财税发展战略、规划、政策和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分析预测宏观经济形势，参与制定宏观经济政策，提出运用财税政策实施宏观调控和综合平衡社会财力的建议。

2. 贯彻执行财政、税收、财务、会计管理的法律法规和规章。拟定全县财政规范性文件，并指导、监督执行。按照管理权限管理全县税政事项。

3. 负责管理各项财政收支。编制年度县级预决算草案并组织执行。组织制定经费开支标准、定额，审核批复各乡镇、各部门（单位）年度预决算。受县政府委托，向县人大及其常委会报告全县和县级财政预算、执行和决算情况。负责政府投资基金县级财政出资的资产管理。负责县级预决算公开。负责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

4. 按分工负责政府非税收入管理。负责政府性基金管理，按规定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等其他非税收入。管理财政票据。制定彩票管理政策和有关办法，监管彩票市场，按规定管理彩票资金。履行住房公积金的行政监督职能。

5. 组织制定全县国库管理制度、国库集中收付制度，指导和监督国库业务，开展国库现金管理工作。贯彻执行政府财务报

告编制办法并组织实施。负责制定政府采购制度并监督管理。

6. 贯彻执行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制度和政策，制定具体管理办法，编制地方政府债务余额限额计划，统一管理政府外债，防范财政风险。

7. 研究拟订国有资产管理的办法和制度规定并组织实施。牵头编制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方案和全县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根据县政府授权，集中统一履行县级国有金融资本出资人职责。制定县级国有金融资本管理制度。制定需要全县统一规定的开支标准和支出政策。

8. 负责审核并汇总编制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草案。制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制度和办法，收取县本级企业国有资本收益。组织实施企业财务制度，负责财政预算内行政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非贸易外汇和财政预算内的国际收支管理。

9. 负责审核并汇总编制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草案，会同有关部门拟定有关资金（基金）的财务管理制度，承担社会保险基金财政监管工作。

10. 负责办理和监督县级财政的经济发展支出、县级政府性投资项目的财政拨款，负责投资评审管理工作，参与拟定县级基建投资有关政策，制定基建财务管理制度。

11. 管理外国政府和国际金融机构贷（赠）款项目的有关业务，参与财经领域的国际交流合作。

12. 负责管理全县会计工作，监督和规范会计行为，组织实施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

13. 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等工作。

14.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苍溪县财政局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6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1 个，其他事业单位 4 个（其中：县财政信息中心为非独立预算单位，其所有收支业务全部纳入财政局机关进行会计核算及预决算编制）。

纳入县财政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苍溪县财政局机关
2. 苍溪县财政国库支付中心
3. 苍溪县政府投资评审中心
4. 苍溪县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中心
5. 苍溪县财政绩效事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 2,859.61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323.2 万元，增长 12.7%。主要变动原因是人员绩效标准提高及一次性项目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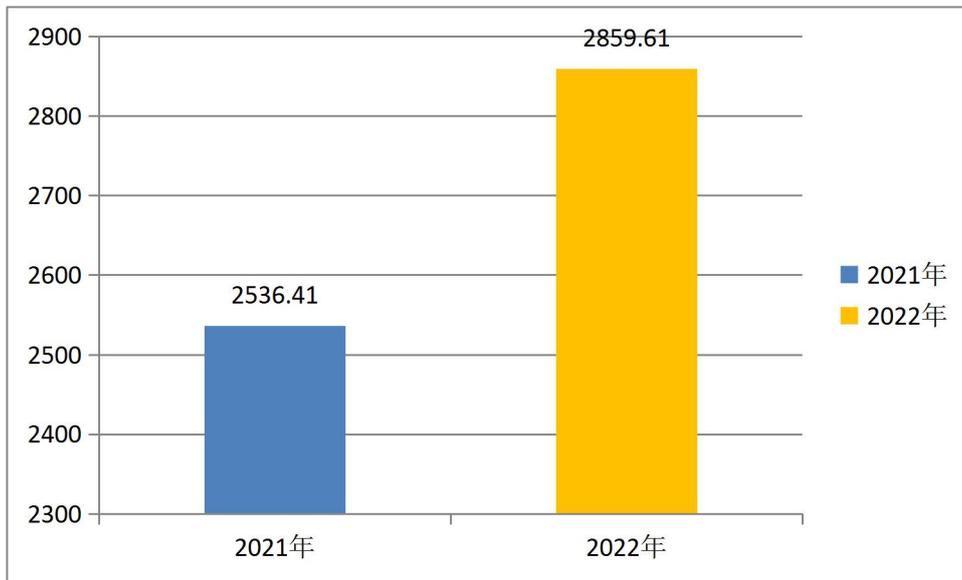


图 1: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单位: 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本年收入合计 2,838.7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837.51 万元，占 100%；其他收入 1.23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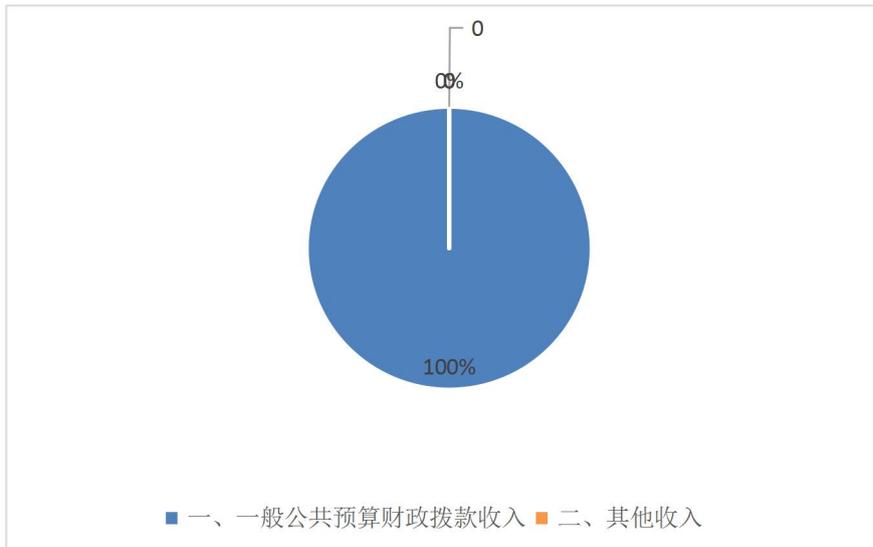


图 2: 收入决算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本年支出合计 2,858.3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652.54 万元，占 57.8%；项目支出 1,205.83 万元，占 4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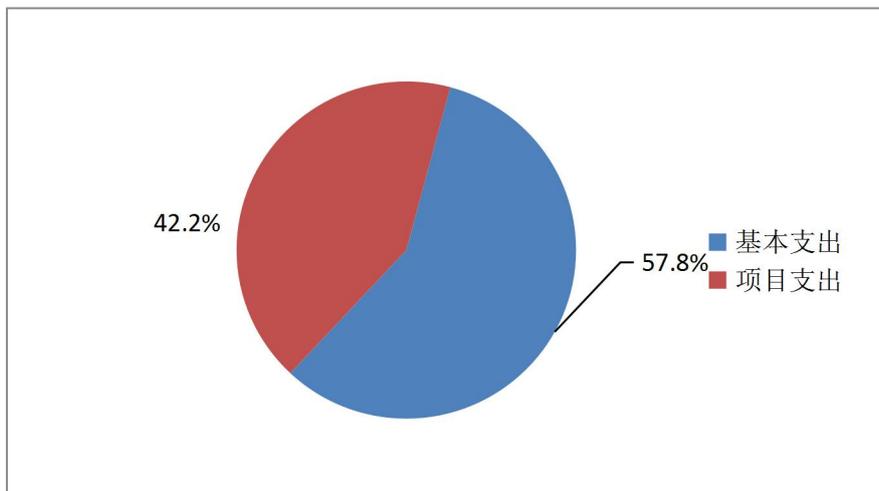


图 3: 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2,858.38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371.99 万元，增长 15%。主要

变动原因人员绩效标准提高及一次性项目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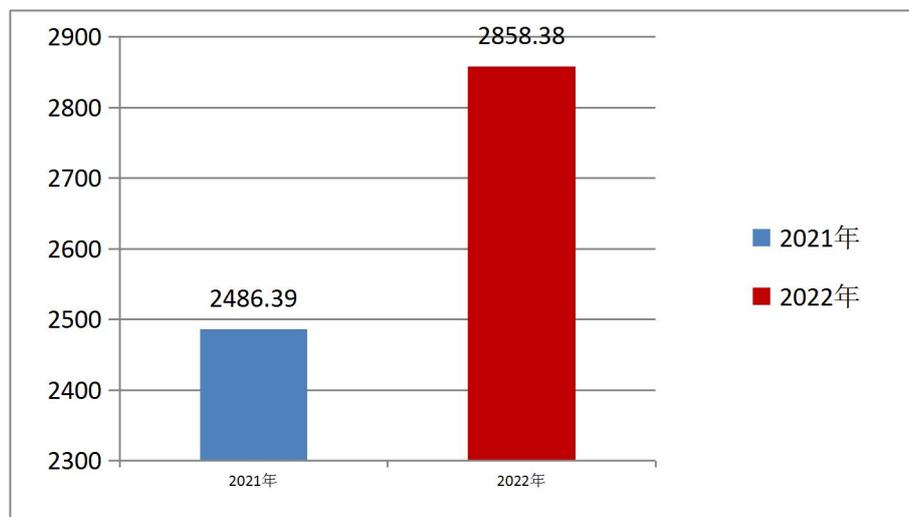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858.3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1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71.99 万元，增长 15%。主要变动原因是人员绩效标准提高及一次性项目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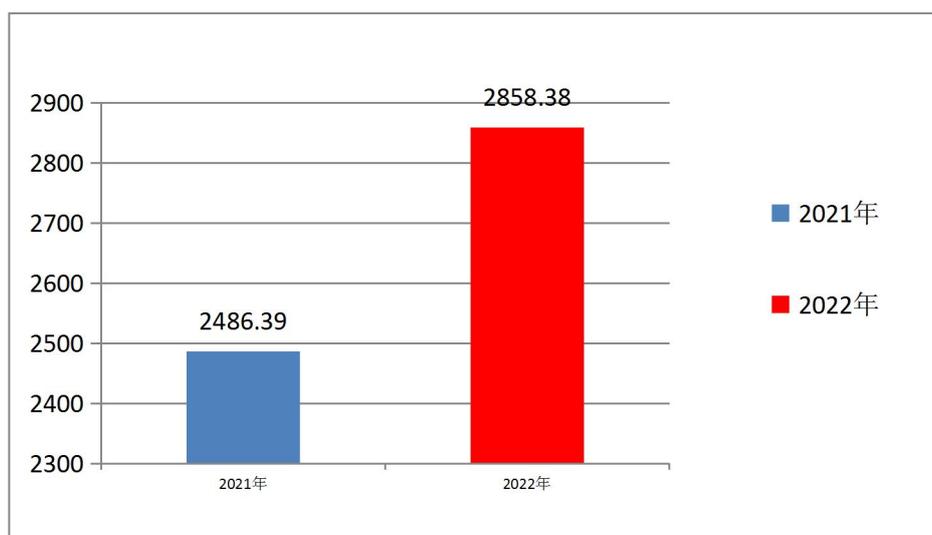


图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单位：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858.3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90.25 万元，占 90.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9.81 万元，占 3.5%；卫生健康支出 48.17 万元，占 1.7%；农林水支出 20.76 万元，占 0.7%；住房保障支出 99.39 万元，占 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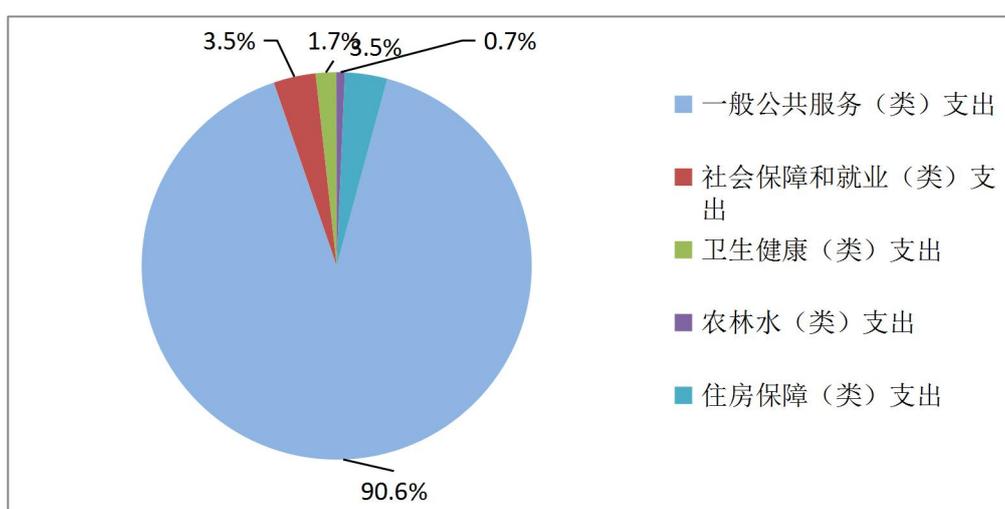


图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2858.38 万元，完成预算 91.3%。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 (类) 财政事务 (款) 行政运行 (项)：支出决算为 1107.07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 一般公共服务 (类) 财政事务 (款)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项)：支出决算为 527.58 万元，完成预算 73.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尚未完工，按进度拨款，下年项目完成后实现支出。

3.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财政国库业务（项）：支出决算为 40 万元，完成预算 98.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终发生支出退票 5000 元，未实现支出。

4.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财政监察（项）：支出决算为 36.14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5.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支出决算为 169.86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6.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财政委托业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208.47 万元，完成预算 71.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委托项目按进度拨款，待下年完成后实现支出。

7.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298.1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8.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203.03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9.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99.81 万元，完成预算 99.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造成。

10.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43.36 万元，完成预算 97.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造成。

11.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4.81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2. 农林水（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20.76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3.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99.39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652.5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290.1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 362.4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等。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3.28 万元，完成预算 37.4%，较上年增加 0.58 万元，增长 21.5%。决算数小于

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疫情原因，来客减少，且严格控制接待范围，降低接待标准。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3.28万元，占100%。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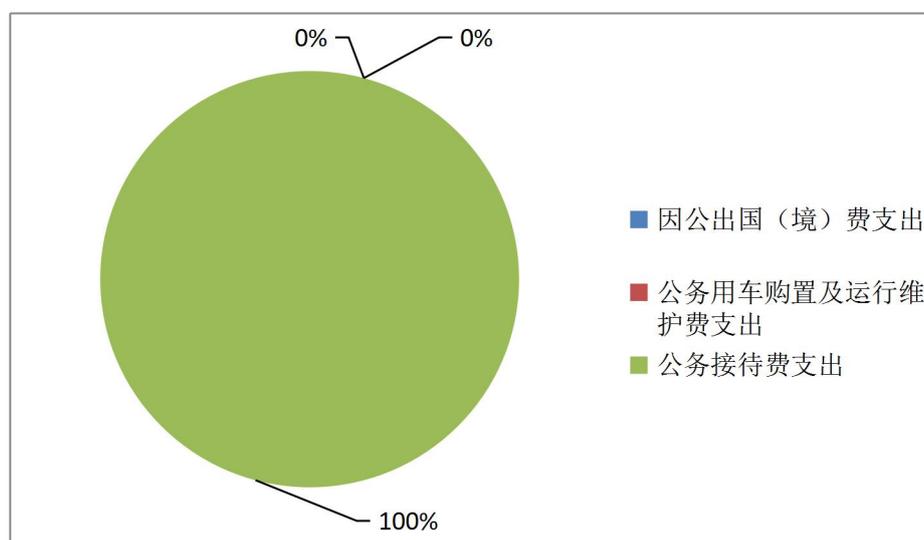


图 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图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年初未安排预算。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较2021年度无变化。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年初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较2021年度无变化。

3. 公务接待费支出3.28万元，完成预算37.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21年增加0.58万元，增长21.5%。主要原因是疫情防控形势严峻，上级来苍检查次数增加。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3.28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

务活动开支的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 98 批次, 518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共计支出 3.28 万元, 具体内容包括: 省财政厅、市财政局到苍溪检查指导、考察调研以及其他县区财政局来苍溪学习交流等服务保障。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 年度, 苍溪县财政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49.27 万元, 比 2021 年增加 73.16 万元, 增长 26.5%。主要原因一是疫情期间, 防控任务重, 防控成本增加, 二是疫情管控结束后, 财政事项增加, 工作量增加, 二者共同导致机关运行经费增加。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 年度, 苍溪县财政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6.1 万元, 其中: 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6.1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6.1 万元, 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其中: 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46.1 万元, 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苍溪县财政局共有车辆 0 辆。单

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 2022 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财政局综合办公楼排危治漏项目等 10 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 10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 10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苍溪县财政局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财政局视频专线会议系统改造升级等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其中，苍溪县财政局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3.5 分，绩效自评综述：县财政局 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较好，项目规划科学，实施对象精准，决策依据充分，项目实施程序合规合法，项目管理规范有序，资金管理做到了专款专用，资金支付及时，无任何违规行为，确保了各项工作目标的圆满完成，部门职责履行情况优，整体绩效评价良好，受益对象满意度较高；县财政局视频专线会议系统改造升级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综述：项目规划合理，按质按量如期完成，资金支付及时，绩效指标准确、具体，可量化，全面完成绩效指标；县财政局政府采购投诉处理法律服务费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属应急特定项目，按规定程序开展竞争性谈判，在规定时间内高质量完成项目，取得良好社会效益，全面完成各项绩效指标；县财政局财政电子票据改革系统服务费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9.9 分，绩效

自评综述：该项目主要是财政性改革项目，解决了全县 102 个用票单位网上电子票据的开具，极大地节省了人力、物力、财力，提高了工作效率，项目覆盖面广，绩效指标完成好，取到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县支付中心业务费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9.8 分，绩效自评综述：项目使县财政国库支付中心各项业务工作得以正常开展，保障了全县财政资金支付的安全、高效，年初设定的绩效评价指标全面完成；县政府投资评审中心项目评审工作经费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2 分，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的实施，确保了县政府投资评审中心项目评审工作的正常开展，绩效自评指标全面完成，对全县项目工作推进起到积极的作用。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横向转拨财政拨款等。

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含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0.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1.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财政国库业务（项）：指财政部门用于财政国库集中收付业务方面的支出。

12.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财政监察（项）：指财政监察派出机构的专项业务支出。

13.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指财政部门用于信息化建设方面的支出。

14.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财政委托业务支出（项）：指财政委托评审机构进行财政投资评审和委托建设银行等机构代理业务发生的支出。

15.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16.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指上述项目以外其他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由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8.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含参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9.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

(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20.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指除已设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方面的支出。

2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2.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3.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4.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5.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2022年苍溪县财政局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机构组成

县财政局下属二级预算单位6个，其中：行政单位1个（县财政局机关），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1个（县财政国库支付中心），其他事业单位4个（县政府投资评审中心、县财政绩效事务中心、县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中心、县财政信息中心。其中：县财政信息中心为非独立预算单位，其所有收支业务全部纳入财政局机关进行会计核算及预决算编制）。

(二) 机构职能

1. 拟定全县财税发展战略、规划、政策和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分析预测宏观经济形势，参与制定宏观经济政策，提出运用财税政策实施宏观调控和综合平衡社会财力的建议。

2. 贯彻执行财政、税收、财务、会计管理的法律法规和规章。拟定全县财政规范性文件，并指导、监督执行。按照管理权限管理全县税政事项。

3. 负责管理各项财政收支。编制年度县级预决算草案并组织执行。组织制定经费开支标准、定额，审核批复各乡镇、各部

门（单位）年度预决算。受县政府委托，向县人大及其常委会报告全县和县级财政预算、执行和决算情况。负责政府投资基金县级财政出资的资产管理。负责县级预决算公开。负责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

4. 按分工负责政府非税收入管理。负责政府性基金管理，按规定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等其他非税收入。管理财政票据。制定彩票管理政策和有关办法，监管彩票市场，按规定管理彩票资金。履行住房公积金的行政监督职能。

5. 组织制定全县国库管理制度、国库集中收付制度，指导和监督国库业务，开展国库现金管理工作。贯彻执行政府财务报告编制办法并组织实施。负责制定政府采购制度并监督管理。

6. 贯彻执行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制度和政策，制定具体管理办法，编制地方政府债余额限额计划，统一管理政府外债，防范财政风险。

7. 研究拟订国有资产管理的办法和制度规定并组织实施。牵头编制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方案和全县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根据县政府授权，集中统一履行县级国有金融资本出资人职责。制定县级国有金融资本管理制度。制定需要全县统一规定的开支标准和支出政策。

8. 负责审核并汇总编制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草案。制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制度和办法，收取县本级企业国有资本收益。组织实施企业财务制度，负责财政预算内行政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非贸易外汇和财政预算内的国际收支管理。

9. 负责审核并汇总编制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草案，会同有关部门拟定有关资金（基金）的财务管理制度，承担社会保险基金财政监管工作。

10. 负责办理和监督县级财政的经济发展支出、县级政府性投资项目的财政拨款，负责投资评审管理工作，参与拟定县级基建投资有关政策，制定基建财务管理制度。

11. 管理外国政府和国际金融机构贷（赠）款项目的有关业务，参与财经领域的国际交流合作。

12. 负责管理全县会计工作，监督和规范会计行为，组织实施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

13. 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等工作。

14.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三）人员概况

县财政局部门预算实有编制内在职人员 89 人，其中：行政编制 54 人，事业（工勤）编制 35 人。离退（职）休人员 24 人，遗属补助 6 人。

（四）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一是坚定财政收入的目标不打折。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7%，达到 82554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80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完成 1350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42465 万元。

二是坚定“三保”的底线不动摇。持续加强民生投入，着力

支持农业优先发展，加强城乡生态环境建设，支持教育文化医疗卫生事业发展，支持做好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切实办好具有引领性、示范性、带动性的民生实事。

三是坚定过紧日子的理念不放松。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和政府带头过紧日子，目的是为老百姓过好日子”重要指示精神，将过“紧日子、穷日子、苦日子”作为长期的财政方针，进一步调整优化支出结构。建立财政标准支出体系，切实优化财政资源配置，确保财政平稳有序运行。不该花的钱坚决不花，不搞“锦上添花”，只做“雪中送炭”。

四是坚定资金争取的目标不减少。抢抓国家“一带一路”建设、长江经济带发展、新时代西部大开发、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等战略机遇，准确把握国家宏观经济政策走向和资金投向，协调相关部门抓紧梳理、储备、包装一批补短板重大项目，发挥争资专班和省级部门上挂人员的作用，力争全年到位项目资金650000万元。

五是坚定债务风险的红线不逾越。加强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坚决遏制增量，稳妥化解隐性债务存量，规范政府举债融资行为，依法构建管理规范、责任清晰、公开透明、风险可控的地方政府举债融资机制。协同相关部门制定“1+N”防范经济财政运行风险年度行动方案，重点围绕政府债务和隐性债务、县级“三保”支出保障、基层国库资金运行、政府采购、严肃财经纪律等方面，逐一制定防范化解具体行动方案。2022年力争化解隐性债务50000万元以上。

六是坚定绩效管理思想不懈怠。对每一笔预算安排资金，预算单位全面进行绩效自评，财政部门针对重点支出，开展绩效抽评，对未实现绩效目标或评价结果较差的，予以通报批评，并责令限期整改；对不进行整改或整改不到位的，根据情况调整或调减预算，直至取消该项财政支出，并在下一年度不再安排同类性质的财政资金。

七是坚定财政监督的措施不缺位。全面推进深化政府采购制度改革，健全完善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标准化和行政裁决工作机制，推进政府采购信息化建设。加强预算执行动态监控，建立健全违规支出预警机制，完善资金直达机制。坚持县域一体分类推进财政电子票据改革，探索建立新型财政电子票据监管体系。建立完善惠民惠农“一卡通”发放和审批监管平台。充分运用信息化手段，统筹开展现场检查和在线监管，尤其要加强对财政政策执行情况的检查。建立“事前沟通、事中统筹、事后共享”的工作机制，将财政监督贯穿于财政资金使用全过程。对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时移交纪检监察严肃处理，绝不姑息迁就。进一步完善“县乡共管、以财政为主”的乡镇财政干部管理机制。

（五）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严格落实《预算法》及省、市绩效管理工作的有关规定，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管理，强化财政支出绩效理念，提升部门责任意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促进财政事业的发展。

预决算公开：2022年，按照上级的要求，规定时间内按质按量在政府的网站上进行了部门预决算公开。

资产管理：进一步加强资产的管理，制定完善相关制度，明确责任人，完善固定资产档案，严格报批、销审等手续，做好资产登记工作，保证单位资产安全完整。

三公经费控制情况：大力贯彻落实上级有关精神，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严格按预算执行，确保“三公”经费不超标。

内部管理制度建设：加强内部管理制度，用制度管人、管事、管财、管物，规范工作流程，防范风险隐患，提高工作效率。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总体收支情况

1. 部门总体收入情况：2022 年度收入合计 2859.6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837.52 万元，占 99.2%；其他收入 1.23 万元，占 0.1%；年初结转和结余收入 20.86 万元，占 0.7%。

2. 部门总体支出情况：2022 年度支出合计 2858.3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652.54 万元，占 57.8%；项目支出 1205.83 万元，占 42.2%。

3. 部门总体结转结余情况：2022 年度部门总体结转结余 1.22 万元。

（二）部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1. 部门财政拨款收入情况：2022 年度部门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2858.3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837.52 万元，占 99.3%；上年度结转结余收入 20.86 万元，占 0.7%。

2. 部门财政拨款支出情况：2022 年度部门财政拨款支出合

计 2858.3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652.54 万元，占 57.8%；项目支出 1205.83 万元，占 42.2%。

3. 部门财政拨款结转结余情况：2022 年度部门财政拨款结转结余为 1.22 万元。

三、部门整体绩效分析

（一）部门预算项目绩效分析

1. 人员类项目绩效分析

人员类项目主要涉及职工工资、津贴、绩效、十三月工资等的发放和社保缴纳及遗属补助发放等。绩效目标指标制定主要围绕实现及时、足额发放或缴纳，应发尽发，不漏不重，人员调进调出及时调整预算，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严格按时间进度推进工作，预算执行好，资金结余率低，无违规情况发生。

2. 运转类项目绩效分析

运转类项目主要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涉及单位开支的水、电、物业管理及职工办公、差旅、文印等日常工作的方方面面，绩效目标指标制定主要围绕确保正常运转开支各项费用，及时支付、并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执行过程中，严格按时间进度支付各项费用，确保部门有序运转，资金结余率低，无违规违纪情况。

3. 特定目标类项目绩效分析

特定目标类项目是部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项目支出。本年度各特定项目实施过程中，均严格

按程序开展政府采购等相关工作，项目开工后，积极参与项目的监督管理工作，严把质量和进度关，发现问题及时处置，严格按进度、按规定支付项目资金，按合同约定验收项目质量，预算完成情况好，资金结余率低，无违规违纪情况。

（二）部门整体履职绩效分析

2022年度，县财政局针对预算编制及预算动态调整等相关工作，严格按照预算编制要求，预算的编制与履行的职能紧密结合，对每一收支项目科学测算，做到预算数据的真实准确。根据历年收入情况和下一年度影响收入的增减变动因素，测算预算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按收入的类别逐项测算、编制、调整和执行。为进一步加强绩效目标管理，县财政局严格按照《苍溪县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完善了本部门预算绩效评价体系。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制定绩效目标，把控绩效目标完成进度，基本实现对预算项目进行绩效目标申报、过程把控与结果评价。资金申请绩效目标编制、审核、批复全覆盖，在预算执行过程中按照预算编报进行，无违规违纪现象。

（三）结果应用情况

部门预算、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情况均按要求及时在苍溪县人民政府网进行了公开，自觉接受监督。针对评价报告中反映的问题，本部门认真开展自查自纠，不断加强学习，不断完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科学编制预算，严格预算执行，优化资源配置、控制节约成本、提高公务服务质量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充分发挥职能作用。

（四）自评质量

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开展过程中，我们组织相关部门收集考核数据、资料，严格对照绩效指标，逐一开展自评，及时查找出存在的问题进行分析，整个自评质量高，效果好。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总体上看，县财政局 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较好，项目规划科学，实施对象精准，决策依据充分，项目实施程序合规合法，项目管理规范有序，资金管理做到了专款专用，资金支付及时，无任何违规行为，确保了各项工作目标的圆满完成，部门职责履行情况优，整体绩效评价良好，受益对象满意度较高。

（二）存在问题

个别绩效指标设定不细，定性不定量，不能准确反映项目实施的绩效目标。

（三）改进建议

进一步健全财务管理制度，加强内控制度建设，严格执行预算，加强对项目预算绩效的管理，提高对预算绩效的认识和目标设定的专业水准，加大预算绩效的学习培训，提高专业知识水平，细化绩效指标，客观反映项目实施完成情况。

附件 2-1

2022 年县财政局视频专线会议系统改造升级项目 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根据四川省财政厅有关文件要求，各市县（区）要对财政专线视频会议系统进行升级，主要是财政视频专线会议改造后，达到中央、省、市、县四级一体化运行要求，同时满足国产化需求。

领导和管理机构：苍溪县财政局成立苍溪县财政局会议视频系统工程项目建设领导小组，负责统一规划会议系统工程项目、统筹协调推进项目建设、统筹安排项目建设时序和项目建设模式；负责组织项目总体监管、质量、进度管理和竣工验收工作。

项目实施机构：项目实施机构是项目的实施主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通过公开招标方式选择实施机构。

项目立项依据：根据四川省财政厅《关于全省视频会议升级改造的通知》文件要求，各县区结合省、市升级情况，升级改造本地区的视频会议系统，完成与省、市的无缝结合。

（二）项目绩效目标

具体升级事项：

1. 视频会议电子显示屏改造，满足 4K 高清的接入标准。

2. 视频会议终端、摄像头及相关配套设备，一是满足国产化需求，二是达到与财政部、省、市兼容。

3. 进一步提升视频会议的安全性和可靠性，达到有关安全要求。

项目绩效目标：一是为后期全面实行国产化作铺垫，二是确保各级会议正常开展。为达到这两个目标，我局信息中心技术人员多次与省财政信息中心技术人员、广元市财政局信息中心进行沟通交流，到周边旺苍县、利州区实地考察和交流，结合我县实际情况，最终制定了实施方案。

本期申报的项目与实际相符合，并且能合理使用。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本项目根据省、市及周边县（区）建设情况，结合我局实施，由财政局提出建设实施方案，经过苍溪县信息专家评审，由苍溪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完成。

本项目在实施过程中，由县财政信息中心技术人员全程进行监督、管理。

本项目实施完成后，由评审专家、县财政局、财政信息中心和供应方抽取人员进行统一验收。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1. 2022年2月，安排人员到市财政局和周边县（旺苍县、利州区等）进行考察和交流。

2. 2022年4月，结合我县实际情况，制定项目实施方案，

抽取信息专家对项目进行评审，确定该项目。

3. 2022年4月，由苍溪县财政信息中心牵头，制定项目清单和预算金额。

4. 2022年4月，报县政府投资评审中心进行财评。

5. 2022年4月向苍溪县人民政府申请资金，并确定资金来源。

6. 2022年6月至8月，苍溪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作为招标代理走政府招投标采购程序，最终苍溪县双子元素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中标。

7. 2022年8月至2022年11月，由苍溪县双子元素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全面实施完成。

(二)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资金情况	时间	金额	用途	备注
预算资金	2022年4月	620000元	项目预算金额	
到位资金	2022年7月	620000元	项目中标金额	
使用资金	2022年7月	209995元	按合同约定支付项目费用	
	2022年8月	366555元	按合同约定支付项目费用	
	2022年10月	41750元	按合同约定支付项目剩余费用	

(三)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本项目由县财政局统一支付，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每笔都由经办人、审核人和分管财务领导签字，会计完成支付系统支

付，支付完成后由会计人员做好账务处理和会计核算。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 项目管理情况

1、本项目由苍溪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作为招标代理商走政府招投标采购程序，完全符合采购程序。

2、本项目最终由苍溪县双子元素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中标，并完成了7个工作日的公示期。

3、项目实施全过程由财政局信息中心人员全程监管。

(二) 项目监管情况

1、硬件设备型号和参数，通过硬件本身参数表和通过网络检查对比，进行核对。

2、实施过程，全程监管实施内容是否与实施方案一样。

3、随时与广元市财政局、旺苍县、利州区等技术人员进行沟通，对实施过程进行交流。

4、与省财政厅信息中心技术人员交流，并指导我们完成相应的对接工作。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 项目完成情况

本项目于2022年11月完工，全面完成了视频会议系统升级工作，历史进度5个月。

(二) 项目效益情况

1. 本项目建设的完成，有利于视频会议的正常开展，画质清晰，视频流畅。

2. 本项目建设的完成，为后期全面推进国产化做铺垫，并且确保与省、市的无缝接合。

3. 本项目的建设完成，有利于远程学习、会议等需求，节约了人力、财力。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本项目的建设完成，一是升级了视频会议系统，与省财政厅、市财政局无缝接合，达到了升级的目的；二是进一步完善了会议设备，确保良好的会议效果；三是组建了两个视频会议室，确保视频会议正常开展。

（二）存在的问题

本次项目建设完成后，主要有以下几个问题：

1. 技术缺乏问题。没有专业的技术人员作支撑，为后期的保障留下了隐患。

2. 服务保障问题。根据合同要求，供应商免费提供1年服务，后续服务需要重新签订合同，并付相关服务费用。

（三）相关建议

根据相关问题，建议如下：

1. 大加保障资金使用。与供应商签定相关后续服务协议，作好设备升级和服务保障。

2. 技术人员加强知识学习。有条件的情况下可以进修专业的技术知识，为后续作保障。

附件 2-2

2022 年县财政局财政电子票据改革系统服务费 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县财政局财政电子票据改革系统服务费项目主要用于推进财政电子票据上线工作，组织开展专题培训，满足全县行政事业单位业务咨询指导需求，确保全县财政电子票据工作有序开展。

（二）项目绩效目标

县财政局财政电子票据改革系统服务费项目经费来源为财政拨款，调整预算后项目资金总额为 30.58 万元。通过项目实施，协助财政部门开展电子票据管理工作，向全县各用票单位提供业务咨询、技术指导、终端办理等服务，确保财政电子票据管理改革顺利推进，为财政收入组织、财务会计核算、单位账务往来等工作奠定基础。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县财政局财政电子票据改革系统服务费项目实施股室明确为综合股，监管单位为县财政局。监督单位组织我股对县财政局财政电子票据改革系统服务费项目开展全覆盖绩效评价，采取查阅资料、现场查看等方式，主要对项目入库资料、公示公告、实施方案、预算评审、招投标程序、安全质量进度、资金使用监督、

项目管理绩效、利益联结成效、资产确权管理、行政事业群众满意度等方面进行了全面梳理、检查、评价。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2022年县财政局财政电子票据改革系统服务费项目申报预算资金30.58万元。我局及时在预算一体化平台登记入库，财政局批复该项目资金30.58万元并下达指标。资金申报与批复符合资金管理辦法相关规定。

(二)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该项目资金计划30.58万元，全部为财政拨款。

2. 资金到位。该项目截至2022年12月31日，实际到位资金30.58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3. 资金使用。项目资金截至到2022年12月31日的实际支出为30.26万元，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三)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县财政局财政电子票据改革系统服务费项目资金按照相关财务制度，严格审核项目报账资料并及时支付项目资金，做到了专款专用，并规范对项目收支进行会计核算。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 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该项目设立经过事前绩效评估和可行性论证，符合专项设立的基本规范和程序要求，与部门职责相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

围和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符合县委、县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项目实施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项目实施人员符合相关专业条件，场地设备等落实到位。项目申报、项目实施方案、项目评审报告、资金下达文件、项目合同、验收记录、审计报告等全过程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

（二）项目管理情况

县财政局财政电子票据改革系统服务费项目批复资金 30.58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30.58 万元，总共支出资金 30.2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主要用于推进财政电子票据上线工作，组织开展专题培训，满足全县行政事业单位业务咨询指导需求。

（三）项目监管情况

我局按规定流程要求实施项目，资金严格按照项目支出的范围、用途控制，坚持专款专用，不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支出的合法性、合理性，由财务管理人员进行把关以及核对，并进行会计核算，确保了项目资金的安全。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截至 2022 年底该项目已按合同约定全面完成了项目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等绩效目标。财务管理人员严格审核报账资料并支付全部项目资金 30.26 万元。

（二）项目效益情况

通过项目建设实施，协助财政部门开展电子票据管理工作，向全县各用票单位提供业务咨询、技术指导、终端办理等服务，

确保财政电子票据管理改革顺利推进，为财政收入组织、财务会计核算、单位账务往来等工作奠定基础。

五、评价结论

项目制定与执行的科学、合理、可行，项目实际运行严格按照议定要求执行，项目实施基本达到预期绩效目标。使全县行政事业单位电子票据系统正常运行。

附件 2-3

2022 年县财政局政府采购投诉处理法律服务费 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省道 411 线广元市苍溪至旺苍段公路县城至歧坪段及其附属设施项目估算总投资为 295984.43 万元，在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不服苍溪县交通运输局、苍溪县政府采购中心于 2022 年 10 月 21 日就省道 411 线广元市苍溪至旺苍段公路建设工程县城至歧坪段 PPP 项目（项目编号：N5108242022000066）作出的质疑答复，于 2022 年 10 月 25 日向本机关提起投诉，本机关于 2022 年 10 月 25 日依法予以受理。该项目投资金额大，属全县重点项目，项目急需推进，且投诉事项专业性强，涉及面广，情形复杂，经局党组会研究决定，按程序委托律师事务所就投诉事项提供专业服务，进行有偿论证。拟投入专业服务经费 16.5 万元。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客观公正地对政府采购投诉事项进行准确定位。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项目总支出 16.5 万元，要求在 10 日内根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相关法律法规客观公正

出具律师意见书，满意率达 90%以上。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该项目严格按照绩效目标自评步骤进行，自评方式方法合理可行。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该项目申报资金 16.5 万元，苍溪县财政局批复下达资金 16.5 万元。该项目在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苍溪县财政局 苍溪县发改局关于印发《集中采购目录以外及分散采购限额标准以下项目施行简易程序实施意见》的通知（苍财办〔2021〕14 号）文件进行，严格项目程序，严格资金管理。本项目由县财政局统一支付，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由经办人、审核人和分管财务领导签字，财务部门完成支付系统支付，支付完成后由会计人员做好账务处理和会计核算。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该项目计划资金 16.5 万元，到位资金 16.5 万元。成交供应商四川广府律师事务所在 10 日内按有关法律规定提交论证成果后，一次性支付所有服务费用。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等合规合法、与预算相符。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苍溪县财政局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该项目由采购监督管理股承办，在实施过程中，采购监督管理股严格按照苍溪县财政局 苍溪县发改局关于印发《集中采购目录以外及分散采购限额标准以下项目施行简易程序实施意见》的通知（苍财办〔2021〕14号）文件进行，严格项目程序，严格资金管理。成交供应商四川广府律师事务所，成交金额 16.5 万元。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该项目提供论证报告 8 份，电子扫描件 1 份，在规定时间内按质按量完成，论证客观、准确。

（二）项目效益情况

本项目完成后，能有效解决政府采购投诉中的疑难杂证，体现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公平、公正、公开，维护法规的严肃性，让投诉人、被投诉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相关供应商在最快时间知晓、了解项目投诉结果，项目进度。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该项目资金投入后，采购人严格按照财政资金管理办法、项目实施程序办理，程序合法合规，项目效益明显，成效显著。

附件 2-4

2022 年支付中心业务费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1. 苍溪县财政国库支付中心承担全县财政性资金的支付业务，包括购买支付材料，专线网络维护及维修。
2. 根据项目需要，年初财政下达资金 40.5 万元。
3. 国库支付中心制定了资金管理辦法，明确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等。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 该项资金主要用于购买材料，专线网络维护及维修。
2. 全年购买材料 20 件，网络维护每月 1 次，按时缴纳网络使用费用，保障一体化支付网络畅通。
3. 该项目资金申报符合当前一体化正常运行需要，项目绩效目标切实可行。

(三) 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年度末，单位组织绩效评价小组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自评。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该项目根据一体化运行需要申报资金 40.5 万元，财政根据

编报的绩效目标下达和批复资金 40.5 万元，年度中未作调整。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年初预算下达资金 40.5 万元。

2. 资金使用。全年购买材料 10 万元，支付网络使用费 20 万元，维修维护费用 10 万元，与申报的绩效目标相符，资金支付严格执行相关财务制度。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实施中，建立健全财务管理制度，并严格按财务管理制度执行，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结合项目实施管理办法，单位严格执行一支笔审批制度，围绕一体化运行实际需求统一安排资金，确保全县一体化支付网络畅通，全年未发生因网络不畅通影响资金支付情况。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全年完成年初绩效目标，购买材料 10 万元件左右，支付网络租用费 20 万元，维修维护费 10 万元。

（二）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社会效益明显，保障了全县所有财政资金安全、便捷实现支出，为县域经济发展、乡村振兴提供了强有力建设保障。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根据自评，结合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综合评定结果为优。

(二) 存在的问题

由于一体化承载全县所有财政性资金的支付业务，支付量不断增加，网络维修维护需进一步加强，确保网络畅通。

(三) 相关建议

建议以后年度加大资金预算，满足不断增加的支付需求。

附件 2-5

2022 年县评审中心工作经费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1. 苍溪县政府投资评审中心是苍溪县财政局下属事业单位，主要职责是对财政资金投资的建设项目进行跟踪评审，是县评审中心工作经费项目的实施单位，该经费属于财政特定业务经费，列入年度财政预算。

2. 该项目包含有项目现场踏勘工作费用、评审会商办公用品费、评审专业软件购买费用、评审业务培训费等评审工作开展经费。

3. 为规范和加强我单位专项经费资金管理，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专款专用，项目资金严格执行从申请—复核—审核—领导批准支付的操作程序，手续齐全，程序到位，对支出进行严格审核，厉行节约，充分发挥资金的效益，做到专项经费专款专用，资金使用规范，会计核算真实、准确。建立健全项目实施预算方案，财务管理制度和会计核算制度等并切实执行。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2022 年该项目预算安排资金 40 万元，全部用于开展评审工作产生的费用，确保了评审工作的顺利进行。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

项目主要内容包括：苍溪县政府投资评审中心工作经费支出。

2. 中介评审项目预期绩效总目标：紧紧围绕建设高质量财政评审这一根本目标，积极有效节约财政支出，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3. 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1. 项目自评的组织工作。根据县财政下达的有关通知，评审中心成立自评领导小组，评审中心主任为自评小组组长，副主任为自评小组副组长，其他人员为自评小组工作人员。对我中心项目评审工作经费收支进行审核和分类，对项目产生的绩效情况收集资料进行了分析，在分析的基础上开展绩效自评。

2. 自评的方法和过程。评审中心通过调阅核实相关资料等方式，对工作成效进行检查、核实，年度绩效目标总体完成情况做出评价。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2022年县评审中心工作经费项目申报资金40万元，苍溪县政府投资评审中心预算40万元。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2022年县评审中心工作经费项目申报资金40万元，财政拨款总计40万元。

2. 资金到位。资金全部到位，到位率100%。

3. 资金使用。该资金按照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实际开支情况，通过财政大平台系统直接支付，审批规范，手续完整，资金支付合规合法，与预算相符，资金使用率达 82.42%。项目相关的会计核算规范，会计核算相关资料完整。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资金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进行管理，保证转款专用，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套取、虚假、冒领的问题。资金支付复查由财务主管按照财务制度进行资金审查、支付和核算，所有支付按照相关文件规定进行支付，在支付时，具备资金发票、合同、清单等附件，手续完整，不存在虚假会计凭证的情况，会计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核算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1. 制定工作计划和目标任务
2. 落实项目实施具体负责人
3. 按照计划开展工作

（二）项目管理情况

严格按照专款专用的原则对该项目资金进行管理，规范申报流程，科学、合理、规范分配使用资金，对项目实施程序、过程、效果以及资金支付进度、方式进行监督管理，确保项目达到预期目标。

（三）项目监管情况

评审中心严格执行《预算收支管理制度》等制度及流程，定

期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检查验收，发现问题及时整改。内部监督评价领导小组全程参与，对项目实施的程序、过程、效果及资金支付进度、方式进行监督管理，确保达到预期目标。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1. 数量指标。2022年参与会商，项目现场踏勘次数190次，预期指标值150个。

2. 质量指标。2022年对项目提出合理建议，符合国家政策，有利工作开展，预期指标优。

3. 成本指标。2022年支付评审中心工作费用32.97万元，项目专项经费控制数未超出预算。

（二）项目效益情况

1. 经济效益：为财政预算安排提供决策参考，促进项目投资准确合理，处理评审工作完成。

2. 社会效益：保障评审工作完成，提升评审质量和评审形象。

3. 生态效益：通过项目实施，保障工程建设领域投资行为的合理性。

4. 可持续效益：长期保障工作顺利进行。

5. 服务对象满意度：项目委托对象满意度100%。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2022年围绕“加强业务管理、提升服务质量、提高工作效能”

等几个方面入手，从整体上进行提升各方面的服务。首先要确保项目资金专款专用落到实处，保证机构正常运转；其次加强资金的监督检查，做到事前报告、事中检查、事后调查，层层把关，互相监督，规范管理；最后对资金的使用管理情况进行分析总结，为下一步改进工作打好基础。总体自我评价基本完成了该项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二）存在的问题

绩效指标的设定不够科学专业详细，有待进一步加强业务能力，提高专业水平。

（三）相关建议

加强对项目预算绩效的管理，提高对预算绩效的认识和目标设定的专业水准，要加强预算绩效的学习培训，提高专业知识水平。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四、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